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19-60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6月6日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华南路339号明宇豪雅饭店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4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在公司监事徐志刚先生的主持下，专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选举徐志刚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七日

附件：

徐志刚先生简历：

徐志刚，男，四川大学经济学学士，福州大学管理学（会计专业）硕士。曾任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总监、监事，成都市全友家私有限公司财控中心总经理，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部长，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审计监察总监。

徐志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